



Our reference 本署檔號: EMSD/SaSD/1-60-1

Your reference 來函檔號: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機電工程署  
香港九龍啟成街3號

Electrical and Mechanical Services Department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3 Kai Shing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  
www.emsd.gov.hk

Telephone 電話號碼: 2808 3626

Facsimile 圖文傳真: 2882 1574

香港九龍灣啟成街3號  
機電工程署總部1樓1021室  
政府機電監工技工職員協會理事長  
溫偉超先生

溫理事長:

### 就有關部門推行“梯具許可證”的新安排

感謝貴會4月15日的來函，並撥冗與本署助理署長/3在5月9日會面商談上述有關高處工作的新安排。

2. 我們都清晰明瞭有關制訂高處工作的新安排，是要符合勞工處去年年中提出的最新法定要求。自去年8月，部門已積極檢討有關事項，亦從不同渠道與同事溝通，制定高處工作的新安排。繼今年4月8日由部門安全分部為機電工程署初級員工協商委員會方委員所舉辦的簡報會，收悉各委員(包括技監會的代表)的意見後，部門已修訂有關「加強高處工作安全措施」的工作指引，修訂內容主要為減刪員工在工作時需要審批使用梯具的程序(即0-1-2方案)，讓同事更有效地完成工作。
3. 部門安全分部會就以上新安排在今年九月的每月安全主題更新有關高處工作的資訊。部門安全分部亦會聯同各部別主管不時為此項新安排作出檢討，制定改善方案，務求避免使用梯具進行高處工作。
4. 再次感謝貴會提出寶貴的意見。

總工程師/業務發展

(黃錦熙



2016年7月4日

副本抄送: 助理署長/3  
員工關係主任